

【12.4 宪法宣传】人民网评：让宪法信仰根植人心， 让宪法精神薪火相传

12月4日是我国第七个国家宪法日。11月30日至12月6日，我国第三个“宪法宣传周”。以“宪法宣传周”为契机，推动在全社会形成宪法学习宣传的热潮，既是尊崇宪法、学习宪法、遵守宪法、维护宪法、运用宪法的客观需要，也是新时代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必然要求。

连日来，各地各部门因地制宜，开展了一系列各具特色的宪法宣传活动，为弘扬宪法精神、维护宪法权威、捍卫宪法尊严、保证宪法实施营造了浓厚的舆论氛围。在北京，普法宣传服务队深入基层，大力宣传宪法及与人民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；在天津，法学专家领衔“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”，在宣传周期间为群众奉上一道“法治盛宴”；在江西，青年普法志愿者、法官、检察官、律师走进社区乡村宣传普法，让宪法精神进村入户、入脑入心……事实证明，不断提高群众参与度，持续扩大宣传覆盖面，对于让宪法精神活起来、落下去，融入日常生活、走入人民群众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宪法是国家的根本大法，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、法律权威、法律效力。它不仅规定着国家最根本的经济、政治和社会制度，以及国家机构组织和活动的基本原则，而且规定着公民自出生到老去跨越一生的权利和义务。全国各族人民、

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、各政党和各社会团体、各企业事业组织，都必须以宪法为根本的活动准则，都负有维护宪法尊严、保证宪法实施的职责。只有在全社会牢固树立宪法和法律的权威，才能让广大人民群众充分相信法律、自觉运用法律，使广大人民群众认识到宪法不仅是全体公民必须遵循的行为规范，而且是保障公民权利的法律武器。

“宪法宣传周”活动如火如荼。统筹使用各种传播手段，充分发挥媒体和文化阵地作用，在全社会深入开展尊崇宪法、学习宪法、遵守宪法、维护宪法、运用宪法的宣传教育活动，弘扬宪法精神，树立宪法权威，全面加强宪法宣传制度化长效化，就一定能在全社会增强宪法意识、捍卫宪法尊严、筑牢宪法根基，释放宪法伟力，使全体人民都成为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、自觉遵守者、坚定捍卫者，不断开创法治中国建设新局面。

【来源：人民网】